

明新科技大學

113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

考生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系統操作流程

網址：

<https://exam.must.edu.tw/mustsec/mustskill/>

*請使用電腦登入，點選報名科系，請勿使用手機，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導致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瀏覽器請使用Google Chrome。

1. 登入 考生階段作業系統

輸入：

- 身分證字號
- 出生日期(下拉式選單)
- 驗證碼(輸入欄位右側圖示數字)
- 輸入完後點選「登入系統」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login interface for the '113學年度技優甄審入學考生階段作業系統' (113th Academic Year Technical Excellence Review Admission Candidate Stage Operation System) at Mingxin University. The page features a dark header with the university's logo and name, and a blue navigation bar with a dropdown menu for '招生訊息公佈'. The main content area is titled '請輸入【身分證號】及【出生年月日】登入系統' (Please enter [ID number] and [birth date] to log in). Below this, there is a section for '考生登入' (Candidate Login) with a sub-section for '【技優甄審入學】' (Technical Excellence Review Admission). Two red notices are displayed: '聯合會網路上傳(或勾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113.6.5(三)10:00起至113.6.11(二)21:00止' and '本校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113.6.5(三)10:00起至113.6.11(二)24:00止'. The login form includes fields for '身分證號' (ID number), '出生日期' (birth date) with dropdown menus, and '驗證碼' (verification code) with a CAPTCHA image showing the number '10380'. A blue '登入系統' (Log In) button is located below the form.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 section for '目前開放階段' (Currently Open Stage) with a star icon and the text '113學年度技優甄審入學考生階段作業系統：2024/05/06至2024/05/11'.

2. 報名注意事項

➤ 瀏覽重要注意事項

➤ 閱讀後至頁尾點選「下一步」

113學年度技優甄審入學考生階段作業系統

招生訊息公佈

報名注意事項

一、本校系統「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 (一)考生階段作業系統開放時間為6/5(三)10:00起~6/11(二)24:00止，24小時開放。
- (二)本校考生階段作業系統：以「身分證字號」登入考生階段作業系統，勾選欲報名之科系，確認後，系統自動產生繳費帳號(一系一張號)。
- (三)繳費期限至6/11(二)24:00止，請至ATM轉帳繳費。

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審核身分資料通過並於繳費帳號接收、中低收入戶考生，依規定免收其指定項目甄審費用或免收，收費如下：

1. 一般生：500元/科系。
2. 中低收入戶：200元/科系。
3. 低收入戶：免收。

※考生於繳交甄審費用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

※考生請儘快繳費，2小時後，請至本系統查詢繳費狀況是否完成。

二、聯合會系統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 (一)系統開放時間為6/5(三)10:00起~6/11(二)21:00止。
- 上傳系統操作手冊(請點選)。
- (二)聯合會-技優甄審入學網站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42/skill/>—考生作業系統—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正式版本】
- (三)聯合會「技優甄審入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開放時間為每日8:00起至21:00止(首日為10:00起至21:00止)，系統於21:00截止時間，此時正進行上傳中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將無法完成上傳，請考生特別注意，須預留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時間，為避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完成上傳作業。
- (四)作業期間考生若有上傳聯合會之系統問題，請直接洽詢聯合會，電話02-27726333分機210、214。

三、考生必須完成下述步驟，方完成報名程序：

1. 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2. 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技優甄審入學網站)

四、本校113學年度【技優甄審入學】指定項目甄審「採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審查，考生無須到校面試。」

五、未依規定期限及方式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或繳交甄審費用，而放棄甄審資格者，概由考生自行負責。考生若有1項指定項目甄審成績為0分或缺考，則不予錄取。

六、有關各系(組)學程報名、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等相關資訊，請詳閱113學年度技優甄審入學招生簡章(總則)第31~38頁。本校技優甄審入學招生系科組學程及招生類別等資訊，請詳閱簡章(分則)第569~601頁。

下一步

3. 個資收集同意書

➤ 瀏覽個資收集同意書

➤ 閱讀後至頁尾勾選「同意收集資料」

➤ 點選「同意資料收集」

個資收集同意書

考生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事項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基於辦理招生相關之報名、試務、審查、榜示、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統計研究分析、錄取後之學生資料管理及相關必要工作之目的所需，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蒐集最少的必要個人資料，且不會處理多餘的個人資料。而蒐集、處理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時，皆以尊重您的權益為基礎，並以誠實信用之方式及以下原則為之。為了保障您的權益及幫助您瞭解本校如何蒐集及使用您個人資料，請務必詳細的閱讀本聲明書之各項內容（若您未滿18歲，以下內容請併向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告知）：

- 一、 機構名稱：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
- 二、 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基於辦理本校入學考試相關之試務（134：個資法所訂之「特定目的項目」，以下相同）、提供考試成績、招生、分發、證明使用之資（通）訊服務（135）、資（通）訊與資料庫管理（136）、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157）、學（員）生資料管理（158）、學術研究（159）及完成其他本校入學考試必要工作或經考生同意之目的。
- 三、 個人資料之蒐集方式：
 - （一） 本校向您直接蒐集的個人資料，如透過考生（或委託之代理人）親送、郵遞或網路報名而取得考生個人資料。
 - （二） 本校透過學校單位（如大專院校與高中職）間接取得您的個人資料。
- 四、 個人資料之類別：

本校所蒐集之考生個人資料分為基本資料及申請特殊報到服務兩類試務處理所需資料：

 - （一） 基本資料：辨識個人者（C001：個資法所訂之「個人資料類別」，以下相同。）、辨識財務者（C002）、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C003）、個人描述（C011）、移民情形（C033）之居留證、職業（C038）、執照或其他許可（C039）、學校紀錄（C051）、資格或技術（C052）、職務專長（C054）、著作（C056）、學生（員）、應考人紀錄（C057）、現行之受僱情形（C061）、僱用經過（C062）、離職經過（C063）、工作經驗（C064）、受訓紀錄（C072）等個人資料類別，內容包括姓名、國民身分證（含居留證）或護照號碼、生日、相片、性別、教育資料、緊急聯絡人、住址、電子郵遞地址、聯絡資訊、轉帳帳戶、學歷資格、專業技術、工作職稱、工作描述、受雇期間、以前之工作、服務紀錄、服役紀錄、低收入戶證明及中低收入戶證明等。
 - （二） 申請特殊報到服務：除上開基本資料外，另加上申請特殊報到服務考生（身心障礙考生或其他因功能性障礙嚴重影響書寫能力者）所需之健康紀錄（C111）。
- 五、 個人資料處理及利用：
 - （一）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除法令或中央事業主管單位另有規定辦理考試個人資料保存期限外，以上開蒐集目的完成所需之期間為限。
 - （二） 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台灣地區（包括澎湖、金門及馬相等地區）或經您同意或授權處理、利用之地區。
 - （三） 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涵蓋本校各單位。申請特殊報到服務考生健康紀錄之相關應考人資料，僅供本校提供報到服務之依據，不作為其他用途。
 - （四） 個人資料利用之方式：本校進行試務、錄取、報到、查驗、註冊、入學管理等作業，考生（或家長、監護人）之聯絡，基於試務公信的必要揭露（榜示）與學術研究及其他有助上開「個人資料保護法」所訂之「特定目的項目」。
- 六、 考生得依個資法規定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行使上述權利時，須依本校規定驗證確認本人身份後提出申請。若委託他人辦理，須另出具委託書並同時提供受託人身份證明文件以供核對。惟若本校依法有保存、保密與確保資料完整性之義務時，則不在此限。
- 七、 考生應確認提供之個人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如有不實或需變更者，考生應立即檢附相關證明文件送交本校辦理更正。
- 八、 考生如未提供真實且正確完整之個人資料，導致無法進行報名、緊急事件無法聯繫、成績或錄取報到通知無法送達等，將影響考生考試、後續試務及入學之權益。
- 九、 本校得依法令或遵照主管機關、司法機關依法所為之要求，提供個人資料及相關資料。
- 十、 除法令應有規定或主管機關另有要求外，若考生向本校提出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個人資料之請求，致妨礙本校執行職務或完成上開蒐集目的，或導致本校違背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要求時，本校得繼續蒐集、處理、利用或保留個人資料。

同意資料收集

同意資料收集

4. 點選想要報名的科系

➤ 考生可報名科系均列出，請在想要報名的科系項列前方點選「送出報名」

範例1：考生X在聯合會網路報名時選填電機工程系(電機) 1系，點選「送出報名」。

貴同學參加本校 113 學年度 113學年度技優甄審入學考生階段作業系統

基本資料

身份證號
考生姓名

可報名系科組學程

功能選單	申請編號	系科組學程
送出報名		電機工程系(電機)

招生類別	繳費註記	應繳金額
20電機	一般生	500

範例2：考生Q在聯合會網路報名時選填機械工程系(機械)及電機工程系(電機) 2系，分別點選「送出報名」。

貴同學參加本校 113 學年度 113學年度技優甄審入學考生階段作業系統

基本資料

身份證號
考生姓名

可報名系科組學程

功能選單	申請編號	系科組學程
送出報名		機械工程系(機械)

招生類別	繳費註記	應繳金額
10機械	一般生	500

可報名系科組學程

功能選單	申請編號	系科組學程
送出報名		電機工程系(電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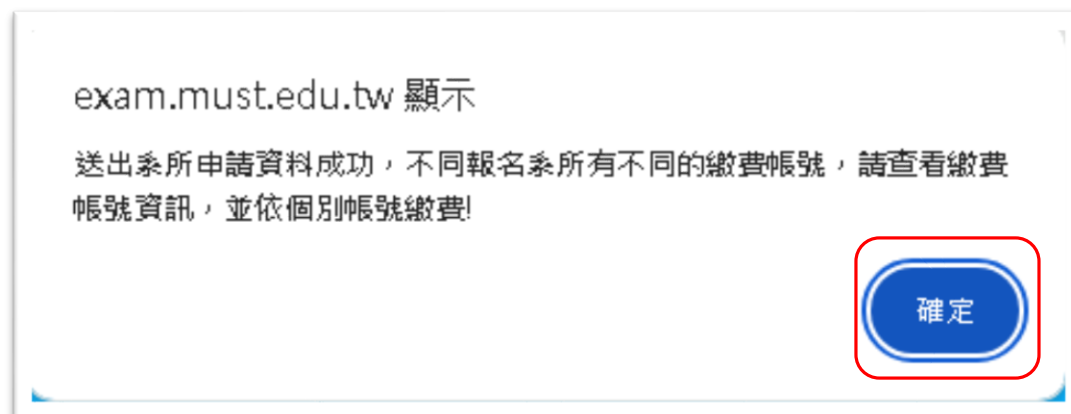
招生類別	繳費註記	應繳金額
20電機	一般生	500

5. 階段報名確定

➤ 點選「送出報名」後出現提示訊息，
閱讀後點選「確定」



➤ 出現「送出申請資料成功」提示訊息，
閱讀後點選「確定」



6. 依繳費帳號辦理轉帳繳費

- 報名成功後，出現「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帳號」(ATM 虛擬帳號)，不同報名科系有不同的繳費帳號，請依個別帳號繳費。
- 請考生持具有**轉帳功能**之晶片金融卡依「指定項目甄審費繳費帳號」至自動櫃員機(ATM)或網路ATM轉帳繳費。
- 經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繳費身分審查通過並於繳費註記為低收、中低收入戶考生，依簡章規定享有指定項目甄審費用減免。收費如下：
 - 1、一般生：500元/每系。
 - 2、中低收入戶：200元/每系。
 - 3、低收入戶：免繳。

範例：

貴同學參加本校 113 學年度 113學年度技優甄審入學考生階段作業系統

基本資料		
身份證號	考生姓名	
██████████	██████████	

可報名系科組學程		
功能選單	申請編號	系科組學程
已報名	██████████	電機工程系(電機)

招生類別	繳費註記	應繳金額
20電機	一般生	500

ATM虛擬帳號	
銀行代碼	轉帳金額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 050	500
ATM轉帳代碼	繳費狀態
██████████	未繳費

提醒!

考生必須完成下述步驟，方完成報名程序：

1、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2、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技優甄審入學網站)

➤考生請閱讀【階段完成說明】，可由此連結至聯合會網站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結束後請於頁面下方點選「登出階段系統」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技優甄審入學網站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聯合甄選委員會
113學年度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高中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1. 最新消息
• 防疫應變專區

→考生作業系統→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正式版】

● 階段完成說明

一、聯合會系統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 (一)系統開放時間為6/5(三)10:00起~6/11(二)21:00止。

上傳系統操作手冊(請點選)。

(二)聯合會-技優甄審入學網站 <https://www.jctv.ntut.edu.tw/enter42/skill/>→考生作業系統→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正式版】

(三)聯合會「技優甄審入學-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開放時間為每日8:00起至21:00止(首日為10:00起至21:00止),系統於21:00準時關閉,此時正進行上傳中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將無法完成上傳,請考生特別注意,須預留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時間。為免網路壅塞,請儘早上網完成上傳作業。

(四)作業期間考生若有上傳聯合會之系統問題,請直接洽詢聯合會,電話02-27725333分機210、214。

二、考生必須完成下述步驟,方完成報名程序: 1、繳交指定項目甄審費用

2、網路上傳學習歷程備審資料(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技優甄審入學網站)

登出階段系統

重要日程 | 簡章查詢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高中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113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作業系統使用說明

1. 本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之繳費身分審查、資格審查、網路報名、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及登記就讀志願序均採網路作業方式辦理;考生須依簡章規定時間登入技優甄審作業系統,在線上完成資料登錄及確定送出,並從系統列印相關表件及郵寄,以辦理技優甄審入學招生之繳費身分審查、資格審查、網路報名、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及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
2. 技優甄審作業系統訂於113年4月12日(星期五)10:00起正式上線(各系統開放時間請參閱注意事項),請考生特別留意。
3. 其他未盡事宜悉依113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簡章規定為準。
4. 建議考生務必先詳閱招生簡章及各系統操作參考手冊,並點選技優甄審入學作業系統提前練習,熟悉系統操作。
5. 建議及提醒考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使用本招生各系統,避免畫面資訊閱讀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

※【操作考生手冊】下載

1. 本系統開放時間: 113.6.5(星期三)10:00起至113.6.11(星期二)21:00止。上傳系統開放時間為每日8:00起至21:00止(首日為10:00起至21:00止),系統於每日21:00準時關閉,此時正進行上傳中之備審資料將無法完成上傳,請考生特別注意,務必預留備審資料上傳時間。
2. 各校系科(組)、學程之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繳費截止時間不同,請參閱招生簡章附錄一或本委員會網站「簡章查詢系統」之「各校系科(組)、學程甄審條件」。
3. 於資格審查時確認具有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之考生,在本階段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時,考生須以「勾選清單方式」使用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或「採用自行上傳PDF檔案」選擇方式,擇一方式繳交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一經確定送出後,即不得再更改,上傳系統將依考生選擇提供不同上傳模式,請考生審慎考慮。
4. 當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於本階段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作業時,如發現中央資料庫提供之第五學期修課紀錄、第五、六學期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等檔案內容有疑義,應儘速向就讀學校反映,仍處於申請各校系科(組)、學程所訂繳交截止日前完成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及確認作業,以躋身甄審自備甄審項目甄審錄取。

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正式版】

通過資格審查並完成報名校系科(組)、學程之考生